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12樓

聯絡人：鍾淳真

聯絡電話：(02)89791196 分機：223

傳真：(02)27018410

電子郵件：sfaa0618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老字第1130104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21050000J\_1130104004\_doc1\_Attach1.pdf、  
A21050000J\_1130104004\_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有關自即日起65歲以上「機構住民」及  
「洗腎患者」接種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(PCV13)  
後，至少間隔8週即可再接再種1劑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  
苗(PPV23)，請惠予配合衛生局(所)協助安排符合上開資  
格之老人福利機構及身心障礙福利機構住民接種PCV13及  
PPV23相關作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22日衛授疾字第1130200336號函辦  
理（影附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  
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  
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  
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  
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

雲林縣政府 113/03/28



1130521545